

大唐文主司

唐诗背后的故事

冬郎○著

讲述
你所不知道的
诗人故事



大唐诗人萌萌哒，风情万种
大唐诗人的江湖，惊心动魄
大唐诗人的文采，与天地同辉
大唐诗人多少事，都付笑谈中

幽默解读，麻辣点评，
立体化呈现一个辉煌时代的胜败兴衰

大唐文青

唐诗背后的故事

冬郎〇著



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大唐文青：唐诗背后的故事 / 冬郎著. —长春：
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，2014.12

ISBN 978-7-5534-5961-5

I . ①大… II . ①冬… III . ①唐诗 - 鉴赏 - 通俗读物
IV . ① I207.22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260309 号

大唐文青：唐诗背后的故事

著 者 冬 郎

本书策划 李异鸣

责任编辑 王 平 齐 琳

特约编辑 刘志红

封面设计 上尚装帧设计

开 本 787mm × 1092mm 1/16

字 数 135 千字

印 张 11

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电 话 总编办：010-63109269-1104

发行部：010-81282844

印 制 北京中振源印刷技术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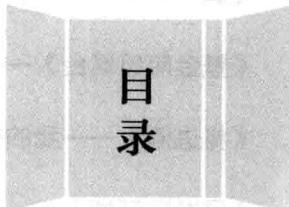
ISBN 978-7-5534-5961-5

定价：29.8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

目录



-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《送杜少府之任蜀川》——从书香门第到少年犯 / 001 |
| 《滕王阁序》——最后的旅行 / 008 |
| 《在狱咏蝉》——男权主义的悲剧 / 014 |
| 《登幽州台歌》——富二代的穷途末路 / 021 |
| 《望月怀远》——盛世宰相的浪漫 / 027 |
| 《芙蓉楼送辛渐》——三个文艺青年的风花雪月 / 031 |
| 《岁暮归南山》——隐士的心思你别猜 / 036 |
| 《使至塞上》——不懂政治的有志青年 / 042 |
| 《辋川闲居赠裴秀才迪》——那些模糊的事儿 / 048 |
| 《渡荆门送别》——混不好我就不回来了 / 054 |
| 《梦游天姥吟留别》——理想很丰满，现实很骨感 / 060 |
| 《蜀道难》——这个小伙不是人 / 066 |

《清平调》——人生的价值在哪里 /	072
《登金陵凤凰台》——梦中的长安 /	078
《将进酒》——我的未来不是梦 /	083
《早发白帝城》——路艰辛，我仍在路上 /	090
《庐山谣寄卢侍御虚舟》——我的梦想，或许已经不在 /	096
《望岳》——落榜青年的不屈 /	102
《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》——“长漂”青年 /	108
《春宿左省》——其实我真的很忙 /	114
《月夜忆舍弟》——月是故乡明 /	121
《蜀相》——男儿有泪不轻弹 /	127
《丹青引》——赠曹将军霸 /	134
《隔夜》——神马都是浮云 /	139
《寄韩谏议注》——难得天马行空 /	145
附录一 传统诗格律简述 /	150
一、诗的分类与四声 /	150
二、近体诗的四种平仄格式和粘对原则 /	151
三、孤平与拗 /	153
四、押韵与对仗 /	154
附录二 我对诗歌的一些认识 /	155

《送杜少府之任蜀川》

——从书香门第到少年犯

其实很多时候，子孙发扬光大了祖辈的名气，反而让祖先默默无闻了。王勃是人尽皆知的唐朝才子，当初他凭借他爷爷王通的名气出道，然而现在的我们已经普遍不知道王通是谁了。

王通是一代大儒，曾经做过从六品的太子舍人，从六品，类比现在也是市级干部了。并且还模仿了《春秋》写了一部编年史，模仿《孔子家语》和《法言》（汉代大儒杨雄著作）写了《中说》，也算是当时的文化名人。

王通的弟弟王绩又是唐建国初少数几个拿得出手的诗人之一，他为五言律诗的成熟做出了卓越贡献。

王勃本人呢，也拥有一颗不羁的心。在唐初，魏晋南北朝那种放浪形骸的事情已经少了很多，像嵇康打铁、刘伶酗酒、阮籍飙车这些风流韵事已经成为过去，但是诗人们的个性依然像花露水的香气一样浓烈。

据说，曾经有个客人到王勃家蹭饭，客厅正好能看到小王勃的书房。估计古人隐私意识不强，小孩住的房间不经常关门。

客人看了看王勃的房间，对王勃父亲说：你家小孩还真刻



苦啊，比我家小孩强多了，你看，还在磨墨呢，估计准备做作业了吧。

客人继续看，王勃磨好墨汁之后，洗了洗手，擦了擦汗，随后往床上一躺……

客人很惊奇，就问王勃父亲：你家小孩这是什么情况，刚刚不是准备做作业吗？

王勃父亲无比自豪地回答说：这你就不懂了吧，我家小孩就是这个学习习惯，每次写作文写论文都是这样，磨好墨了就躺在床上，起床就能一气呵成了。

客人一听：原来你家小孩会打腹稿啊，了不得啊！

没多久，小王勃果然一个筋斗翻下床，一首五言绝句一气呵成，客人也跑去看了看，不禁夸赞小王勃是个奇才。

没多久，这个事情就传遍了。要是那时候有网络，小王勃也是网络神童一枚，估计绰号叫腹稿哥。

有家学渊源和红遍大江南北的事迹和噱头，王勃自然也就出了名气。唐高宗麟德元年（664年），王勃才十四岁，就被破格提拔为朝散郎，从七品，相当于副县长级别，你说气人不气人。

对于这种政府招收童工的事，在中国一向存在，但是毕竟也是少数。没多久，王勃又被调到王府陪沛王李贤读书。沛王李贤是什么地位呢？是高宗皇帝的皇后武则天的二儿子。

这是什么概念呢？一方面，那时候皇子的封国、王位什么的虽然是虚的，沛王不一定能做得到沛县的主，但是唐朝的皇子是可以当官的，怎么的也是个封疆大吏！就算当不了什么大官，随便来个政绩，封赏一万个户口的农民帮皇子种田小意思。

另一方面，李贤是高宗皇帝正室的二儿子，太子李弘万一那什么了，太子不就是李贤了吗？实际上，李贤后来还真当了太子，不过因为跟母亲武则天关系不好被废了。

不管怎么说，有这么一个土豪朋友，王勃的生命几乎要怒放了，前途就像探照灯一样，发出了一道直上云霄的光明。

唐朝的皇子都是土豪，标准的上流社会，皇子之间会有些比较高档的游戏和竞技。唐朝最流行的无非这么几样，走狗（比赛哪个狗先抓到兔子）、马球和斗鸡，都和动物有关。其中，斗鸡是最为血腥、最具竞技性的项目。李贤和英王李显，一对亲兄弟，特别喜欢斗鸡，王府里的斗鸡都有专门的人照顾。

一天，李贤在与李显组织斗鸡比赛的时候，李贤队的鸡明显气势上不行。为了振奋队员的士气和斗志，李贤拿出了撒手锏——王勃。王勃那时候已经是全国闻名的青年文豪。

王勃不会斗鸡，只会写文章。李贤就让王勃给他写一篇讨伐英王斗鸡的檄文，以求让己方队员受到鼓舞，拥有昂扬的斗志。古代不仅有对牛弹琴，还有为鸡属文。而且，檄文，就是过去战场上讨伐敌人时的宣战书兼作战条令，这为王勃的未来埋下了伏笔。

李贤怎么说也是土豪，还是自己的上司，那就写呗。王勃拿出纸笔，文不加点，一篇《檄英王鸡》就写好了。我们今天从这篇文章中，还能看出古时斗鸡的场景和规则，从文学上看，这也是一篇初唐时期难得的骈文精品。

比赛开始了，伴随着高昂的运动员进行曲，王勃被高宗皇帝下令逐出了王府，解除了一切职务。

王勃毕竟太年轻，他触碰了唐帝国最不能碰的东西。唐朝的太宗皇帝李世民杀了哥哥弟弟，逼走了自己的老爹才走上了皇位；唐高宗当太子那会儿，皇子间的争夺不敢说腥风血雨，至少是惊心动魄。简直是有皇子的地方就是江湖。

高宗当天就看到了这篇《檄英王鸡》，接连吐槽道：聪明不用在正道上，两个王斗鸡，身为知识分子不去劝阻，还去煽



风点火，搞得斗鸡跟打仗一样，还写檄文，不挑拨我家庭关系
心里难受是吧？

我估计是李显去告状的，英王李显又是什么人呢？就是
后来的唐中宗。

当年的神童，堂堂七品朝廷命官，就这一下成了无业游
民。与此同时，王勃的好友杜某人（具体名字不详）就要离开
长安去往蜀川当个县尉，相当于县公安局局长。虽然说和曾经
的王勃比算不了什么，但是对现在的王勃来说，这可是大好的
前程。

因为唐朝人喜欢称县尉为少府，所以王勃就称之为杜少
府，写了一首《送杜少府之任蜀川》。

城阙辅三秦，风烟望五津。

与君离别意，同是宦游人。

海内存知己，天涯若比邻。

无为在歧路，儿女共沾巾。

能够保卫整个秦地的城阙，却留不下朋友的脚步，几乎
已经可以看到蜀川五个渡口的风烟弥漫。

当初即将飞黄腾达、名噪一时的小神童，现年十八岁，
与杜少府一样，只是个在仕途上默默打拼的小青年。

“海内存知己，天涯若比邻”，对我们现代人来说不过
是一句口头禅，而在那个寄封信都得小半年的时代，则可说
是一句安慰。因为对于他们来说，任何一场离别，都可能是
永别。

说好是“无为在歧路，儿女共沾巾”，但是我相信王勃
已经哭得不成样子，舍不得故人，忘不了过去，更找不到
未来。

据说，王勃后来甚至索性跟着杜少府去四川玩了一两

年。后来朝廷也曾经找他让他再次出山，但是都被他拒绝了。四年后，也就是咸亨三年（672年），王勃光荣入伍，成为虢州参军。参军，相当于现在的参谋，在当时是七品到八品。

我估计啊，这个职位也是王勃父亲王福畤介绍的，毕竟他爹现在好歹也是雍州司功，相当于一个市级单位里管人事的头子。

原本王勃死活不愿意再混仕途，但是一听虢州这地方山好水好，还有不少名贵草药，也就同意了。

现在我们总是受电视剧影响，动不动就一品大员、七品芝麻官。实际上，过去县令也才七品，唐朝时期，宰相也才三品二品，一品那是荣誉称号。王勃二十二岁当个七八品，其实也很不错了。试想下，你二十多岁的时候当了县长，你开心不？

但是，王勃当年可是红遍大江南北的腹稿哥，皇子李贤的好哥们儿，家世和学历那都不说了。所以，他始终放不下架子，有些傲气。这样，终究是有些不好，在办公室里理所应当受到同事的妒忌。

正所谓，那什么遭雷劈。

果然，一个叫曹达的官奴找上门来了，请王勃帮个忙，让她留下住一段日子。王勃没多想，就同意了。

官奴是什么？按照很多解释，官奴是官府的奴隶。实际上，这有些隐晦。说白了，官奴就是官妓。那时候当官的搞个宴会什么的，都有官妓陪酒奏乐，或者来个歌舞会演什么的。

还需要说明的是，妓和官妓还是有很大区别的。官妓是有政府有关单位编制和证书的，是国家公务人员，吃的是皇粮。而且，官妓主要从事的是歌舞表演，原则上不卖身。

但是唐朝的社会说起来有些礼崩乐坏，那些官员没几



个不好这口，国家也不管。像什么白居易、元稹、杜甫什么的，没哪个不喜欢没事找找官妓约个会什么的，反正是免费的，你也懂的。甚至于可能官妓是“吃大锅饭”的，服务态度不好，很多诗人有些钱就喜欢去私营的青楼尝个鲜儿。

这下大家就更能理解古人为了劝谏小孩子读书考科举的那一句“书中自有颜如玉”了吧！直到南宋往后至明朝，礼仪制度重新被重视，这种不正之风才被打压下去。

那时候的官妓都是琴棋书画、歌舞酒赋样样精通的气质女神。这些人有的是官宦人家的闺秀，但是家里父亲或者爷爷或者哪个亲戚犯了重罪，被抄家了。有的是异域的美人，被政府军队俘虏。总之，都是美人，而且有专门的培训，色艺双全那是肯定的。

我想这个曹达也不例外。面对如此艳遇，王勃能够忍住诱惑？王勃就这样将曹达收容在府上，自以为捡了便宜。

但是，他万万没有想到，曹达其实是因为犯罪了被通缉，才想到投奔他的。更可怕的是，这件事情很可能也是他得罪过的某个同事的有意设计陷害。

当王勃发现事情不对劲时已经晚了。实际上有些时候吧，直系亲属之间的隐瞒包庇是不犯法的，现在很多国家也这样。藏匿逃犯，又非亲非故，这个在哪里都是不允许的。

最后，年轻的王勃做出了惊人之举，把曹达杀了。确实，死人不会说话，很安全。显然，王勃不知道这个事情背后还有预谋，他甚至都没往那方面想。他天真地以为只要杀了曹达就没事了，毕竟她是一个逃犯，既然朝廷还没发现她，那么把她杀了无非就是让她继续消失。

可是，没多久事情就被他的同僚抖了出来，原本同事们只是想把他给逼走，或者让他降个几级，杀杀他的锐气。可是，玩笑开过火了。

王勃成了杀人犯，按照法律，自然是传统的一命抵一

命，死罪。虽然说杀的是逃犯，然而曹达罪不至死，即使是死罪也有法律去制裁她啊。对于这一点，身为礼仪之邦的中国，法律很早就分得很清楚。

但是，上天还不想这么快把王勃给收了。过去都是秋后问斩，秋天之前都在牢里面待着。王勃还没到处斩的时候，就遇上了天下大赦，加上犯罪情节并不严重，手段并不残忍，王勃年纪也不大，就被无罪释放了。

但是，王勃的父亲王福畤是雍州司功，因为王勃这个破事，被调到了交趾县做县令。交趾县在哪呢？在今天的越南河内，那会可是标准的边疆蛮荒之地，且不说环境多艰苦，单单是林子里的猿人（原始部落）就够唐朝官员们受的了。

就这样，曾经让王家声名显赫的王勃，成了家族的累赘。出狱后的一年里，王勃发愤著书，又是补全祖父王通的遗作，又是写了篇《大唐千岁历》（扬言唐朝有千年的国运）来拍唐朝的马屁。

公元 675 年，唐高宗上元二年，王勃终于找到机会，动身前往交趾县去找他父亲，或者说，他可以回家了。

《滕王阁序》

——最后的旅行

豫章故郡，洪都新府。星分翼轸，地接衡庐。襟三江而带五湖，控蛮荆而引瓯越。物华天宝，龙光射牛斗之墟；人杰地灵，徐孺下陈蕃之榻。雄州雾列，俊采星驰，台隍枕夷夏之交，宾主尽东南之美。都督阎公之雅望，棨戟遥临；宇文新州之懿范，襜帷暂驻。十旬休假，胜友如云；千里逢迎，高朋满座。腾蛟起凤，孟学士之词宗；紫电青霜，王将军之武库。家君作宰，路出名区；童子何知，躬逢胜饯。

时维九月，序属三秋。潦水尽而寒潭清，烟光凝而暮山紫。俨骖騑于上路，访风景于崇阿。临帝子之长洲，得仙人之旧馆。层台耸翠，上出重霄；飞阁流丹，下临无地。鹤汀凫渚，穷岛屿之萦回；桂殿兰宫，列冈峦之体势。披绣闼，俯雕甍，山原旷其盈视，川泽盱其骇瞩。闾阎扑地，钟鸣鼎食之家；舸舰迷津，青雀黄龙之轴。虹销雨霁，彩彻区明。落霞与孤鹜齐飞，秋水共长天一色。渔舟唱晚，响穷彭蠡之滨；雁阵惊寒，声断衡阳之浦。

遥襟俯畅，逸兴遄飞。爽籁发而清风生，纤歌凝而白云遏。睢园绿竹，气凌彭泽之樽；邺水朱华，光照临川之笔。四美具，二难并。穷睇眄于中天，极娱游于暇日。

天高地迥，觉宇宙之无穷；兴尽悲来，识盈虚之有数。望长安于日下，指吴会于云间。地势极而南溟深，天柱高而北辰远。关山难越，谁悲失路之人？萍水相逢，尽是他乡之客。怀帝阍而不见，奉宣室以何年？

嗟乎！时运不济，命运多舛。冯唐易老，李广难封。屈贾谊于长沙，非无圣主；窜梁鸿于海曲，岂乏明时。所赖君子安贫，达人知命。老当益壮，宁移白首之心？穷且益坚，不坠青云之志。酌贪泉而觉爽，处涸辙以犹欢。北海虽赊，扶摇可接；东隅已逝，桑榆非晚。孟尝高洁，空怀报国之心；阮籍猖狂，岂效穷途之哭！

勃，三尺微命，一介书生。无路请缨，等终军之弱冠；有怀投笔，慕宗懿之长风。舍簪笏于百龄，奉晨昏于万里。非谢家之宝树，接孟氏之芳邻。他日趋庭，叨陪鲤对；今晨捧袂，喜托龙门。杨意不逢，抚凌云而自惜；钟期既遇，奏流水以何惭？

呜呼！胜地不常，盛筵难再。兰亭已矣，梓泽丘墟。临别赠言，幸承恩于伟饯；登高作赋，是所望于群公。敢竭鄙诚，恭疏短引。一言均赋，四韵俱成。请洒潘江，各倾陆海云尔！

这个古代这些文艺青年啊，在一起的时候都喜欢相互写东西，从魏晋到唐宋，一般都是写诗为主。大家伙写诗，总要有个人先写吧？先写的人呢，通常还有个任务，就是写一篇很好的序文出来，一来做自己诗篇的序，二来作为这次集会的序。

比如说，《兰亭集序》就是当初王羲之一伙人搞的一场集会，大家一起去兰亭这地方，搞了一场消灾祈福的仪式，然后让王羲之写了序文，大家一起作诗。

我们故事的主角王勃在前往越南探望他爹的路上，路过今天的南昌。那会南昌叫洪州，洪州都督叫阎伯屿。



都督是一个什么职位呢？这个说起来复杂，牵扯到唐朝的奇葩的军事制度。都督相当于现在军分区的司令或者市一级武装部的头子，名义上管一个地方的征兵等事务。为什么说那时候的军事制度奇葩呢？别的不说，那时当兵除了盔甲和弩（这两样是管制的）以外，其他的装备需要自己买！你有钱，你买个马当骑兵；没钱，乖乖当步兵。这是南北朝留下来的制度，别的不说，《木兰辞》里不就有描写：“东市买骏马，西市买鞍鞯，南市买辔头，北市买长鞭。”

扯远了，总之那时候的都督在那个制度下很闲，征个兵武器都不用发，所以有的是时间搞其他事。

当时，南昌有个名胜，叫滕王阁。是当年唐太宗李世民的弟弟滕王李元婴修建的，所以叫滕王阁。当时滕王阁的高度大约是三十米，对古人来说，江边上的这座建筑已经是摩天大楼了。

这个洪州都督不知道是为了政绩还是为了摆阔，硬是将这个楼给重新修葺了一下。为了纪念这个“壮举”，特地趁着重阳节公务员都放假了，在阁楼里举办了一次文学小派对。

正好，大文豪王勃这时候也到了南昌，附庸风雅的阎都督自然也送上了邀请函。据说这时候王勃路过南昌也是天意，王勃前一天坐船几乎顺风顺水，日行七百余里。

数百年后一样意气风发的少年才子唐伯虎有诗云：千年想见王南海，曾借龙王一阵风。不管传说是真是假，王勃是注定要留下一篇千古奇文。

派对上，阎都督饶有兴趣地隆重介绍了他的女婿孟学士，又是说他文章如何如何，又是说他才学如何如何。孟学士隆重登场之后，阎都督又提议，让在座的各位选一个文章最好的作个序。

越是文艺青年越往往微微带有那种二乎气质，阎都督的意思大家都明白了，除了王勃。

阎都督家的书童拿着笔墨纸砚，一个个地问：“要不您来写？”“要不您试试？”

谁接这个任务就是傻子，但是王勃还真当了傻子，一把接过文房四宝：多谢阎都督信任，我这就写！

阎都督那个一头汗啊，擦了又擦。最后丢下一句：那你写，我带朋友们去赏景，你写，你好好写！

是的，阎都督！保证完成任务！

王勃提笔就写，根据一些野史笔记传说之类的花边新闻，当时的阎都督虽然不高兴，但是好奇害死猫，这么一个文豪给你写文章，你不想看看？明着他在游览，实际上，派了几个书童，就在一旁看着王勃写文章，时不时地将写好的句子汇报给阎都督。

要知道，唐初盛行骈文，句子之间都是对仗的，难度已经到了变态的地步——所以中唐韩愈等人无奈发起了古文运动，要不然，文压根儿载不动“道”，很难对宣扬儒学思想起到帮助。

第一个书童来了，汇报说：豫章故郡，洪都新府。Over。

阎都督不以为然，呵呵，这句子我也会写。

第一个书童回去了，第二个书童来了：星分翼轸，地接衡庐。Over。

孟学士开口了：这个我真能写，王勃，浪得虚名，切。

紧接着又来了一个书童：襟三江而带五湖，控蛮荆而引瓯越。Over。

阎都督和孟学士都傻眼了，这样雄浑的意境，可不是他们这种才学所能造就的了。没二话，立即带着宾客们回到堂厅，纷纷前去围观文豪的风采：

物华天宝，龙光射牛斗之墟；人杰地灵，徐孺下陈蕃之榻。雄州雾列，俊采星驰，台隍枕夷夏之交，宾主尽东南之美。



王勃写到这里，不知道是意识到了当时的失礼，还是有意给阎都督和孟学士一些面子，接着写道：

都督阎公之雅望，棨戟遥临；宇文新州之懿范，襜帷暂驻。十旬休假，胜友如云；千里逢迎，高朋满座。腾蛟起凤，孟学士之词宗；紫电青霜，王将军之武库。家君作宰，路出名区；童子何知，躬逢胜饯。

说完了客套话，王勃开始步入正题。那楼外的山水赐予他无限的想象，浩瀚的江湖让他情不自禁。

一句“落霞与孤鹜齐飞，秋水共长天一色”，让历史定格在那个千年前的下午。一句“老当益壮，宁移白首之心？穷且益坚，不坠青云之志”，似乎也暗示了王勃不久后的结局。一篇《滕王阁序》落下句点，一首《滕王阁诗》也是一气呵成。

滕王高阁临江渚，佩玉鸣鸾罢歌舞。

画栋朝飞南浦云，珠帘暮卷西山雨。

闲云潭影日悠悠，物换星移几度秋。

阁中帝子今何在，槛外长江空自流。

如今，何止帝子，何止王勃，就连那落霞孤鹜、秋水长天，都已经不再是当年的风物。

在众人惊诧的目光下，王勃也自我感觉非常良好，喝得酩酊大醉。最后王勃带着醉意，向阎都督告辞，阎都督一口气送了王勃一百匹上好的丝绸。丝绸在当时也是重要的硬通货之一，王勃带着这些宝贝，继续乘船南下。

云帆高张，没多久王勃已经到了热带地区，在珠江口出海之后，一阵大风，吹翻了那艘汪洋中的一艘船。王勃虽然被人救起，但是惊吓和海水的浸泡已经让他一病不起，没多久，王勃的年龄永远停在了二十七岁。王勃和他父亲最终还是